

个区域而言，区际分工意味着生产逐渐走向“单一化”，使得它不必生产本区域需要的所有商品和劳务，而是从其他区域进口大量生产和生活所需要的商品与劳务，以满足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的多样化需求。于是，在区域之间就产生了商品和劳务供需的依赖关系。区际分工越是深化，区域之间的相互依赖就越强。这样，任何一个区域离开了别的区域在商品和劳务方面的供给，就难以维持本区域经济和社会的正常运行。然而，区域之间一些重要的供需关系完全依靠市场来实现，会遇到市场不稳定或不确定因素给各自经济发展造成的风险。为了化解这种风险，区域之间就会自发地寻求合作，以求获得相互的支持，为各自的经济持续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

区域合作产生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区域经济竞争的需要。区域之间的经济竞争本质上是排他的，仅从这个角度理解，区域之间不可能出现合作。但是，区域之间的经济竞争具有层次性，一个区域在某个空间层次上具有独立的竞争力，在更高的空间层次上可能就不具有独立的竞争力。因此，当一个区域在参与更高层次发展竞争时，就需要寻求与有关区域进行合作，优势互补，或者是优势叠加，相互配合与支持，借助群体的力量来增强竞争力。

区域合作所带来的多方面利益也是吸引各区域积极参与区域合作，促进区域合作不断发展的原因之一。

（二）区域合作的原则

从根本上看，区域竞争是主导区域经济关系的基本因素。在区域合作中，各区域均是从自身利益出发来处理与相关区域的关系的。所以，在区域合作中无法消除区域之间的竞争可能引发的冲突。这就要求区域合作必须遵循一定的原则。一般认为，区域合作的原则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平等自愿，互惠互利

这是区域合作的最基本原则。在区域合作中，各个区域都有自己相对独立的经济权益，它们之所以开展合作实际上就是为了更好地追求和维护各自的经济权益。所以，在区域合作中，每个区域无论大小，无论经济实力强弱，都必须是自愿参与，并具有平等的地位。同时，区域合作必须给参与的每个区域都带来比其单独发展更多的经济收益，绝不是一些区域从中获利，而另一些区域的利益受到损害。否则，区域合作就会因为利益的纷争而解体。

2. 优势互补，相互协商

这是区域合作的重要原则。为了形成区域经济发展的合力，创造出单个区域所无法获得的经济效益，区域合作必须尽量发挥各个参与区域的经济优势，形成优势互补或者是优势叠加的效果。通过这样的方式，区域合作就产生了经济发展的合力，形成更大、更强的经济优势。要做到这一点，参与合作的区域之间就必须